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2023年度

立信会
(特殊
文件)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4KDT0P7KG



关于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4]第ZA11669号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炬网络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新炬网络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



(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新炬网络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新炬网络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新炬网络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新炬网络公司为披露2023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晔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博宇



中国·上海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623号文《关于核准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炬网络或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14,874,552股，每股发行价格37.6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59,431,900.72元，扣除为本次股票发行发生的各项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44,218,917.96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15,212,982.76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1年1月15日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0056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329,050,737.37
减：2023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50,149,835.11
减：购买现金管理产品支出	380,000,000.00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2,000,000.00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9,874,651.85
减：支付银行手续费	1,270.87
加：现金管理产品收回	38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产品的收益	5,894,385.43
加：收回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2,000,000.00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244,919,364.97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2018年2月28日经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制定了《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0年12月24日经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对该制度进行了第一次修订;2022年8月25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该制度进行了第二次修订;2023年10月27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该制度进行了第三次修订。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专项使用。2021年1月11日,公司、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1年3月3日,公司及实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上海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炬技术”)、保荐机构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2023年5月17日,公司、保荐机构与存放部分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各方当事人均严格按照协议约定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反协议约定的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1	新炬网络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支行	310066014013002562565	193,709,531.71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荣科路支行	121934627910320	51,209,833.26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浦支行	97550078801300000834	已销户
合计			—	244,919,364.97

注:新炬网络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浦支行开立的专户已于2023年8月30日完成销户。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将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2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继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也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4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公司已于 2023 年 7 月 11 日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中的 1,200.00 万元归还至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部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截至 2023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中剩余的 3,000.00 万元归还至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并确认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总额 4,200.00 万元已全部归还至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金额为 0 元。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2年12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循环使用，授权有效期限为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用前述额度及授权期限。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指定人员在授权的资金额度、期限、产品类型内行使投资决策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职权。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也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公司于2023年12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8,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循环使用，授权有效期限为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用前述额度及授权期限。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指定人员在授权的资金额度、期限、产品类型内行使投资决策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职权。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公司投资产品情况如下：

1、通知存款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初始金额	报告期内支取金额		报告期内转存金额合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现金管理金额	报告期内收到的累计利息收入
				合计				
新炬网络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支行	7天通知存款	9,000.00	15,000.00	6,000.00	0.00	194.17	

单位：万元

2、结构性存款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	产品期限	产品成立日	产品到期日	实际收回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现金管理金额	报告期内收到的累计收益
新炬网络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0天（挂钩黄金看涨）	6,000.00	90天	2023年1月12日	2023年4月12日	已收回	0.00	39.9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	1,000.00	91天	2023年2月7日	2023年5月9日	已收回	0.00	6.9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	1,000.00	91天	2023年2月9日	2023年5月11日	已收回	0.00	6.9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	2,000.00	91天	2023年2月14日	2023年5月16日	已收回	0.00	13.96

单位：万元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	产品期限	产品成立日	产品到期日	实际收回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现管理金额	报告期内收到的累计收益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	2,000.00	91天	2023年3月28日	2023年6月27日	已收回	0.00	13.9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88天（挂钩汇率看涨）	6,000.00	88天	2023年6月26日	2023年9月22日	已收回	0.00	37.6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0天（挂钩汇率看涨）	5,000.00	90天	2023年9月28日	2023年12月27日	已收回	0.00	29.59

注：本表格中货币金额单位以人民币万元计，且以四舍五入方式保留两位小数。

公司于2023年12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现金管理产品的赎回情况，具体详见《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7日和8月23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的“技术及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智慧运维管理平台升级项目”、“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管理平台升级项目”已于2023年6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意根据实际情况对前述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也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8日和8月2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及《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2023年8月，上述结项项目相应的结余资金3,987.47万元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方式转入公司的基本账户，用于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荣科路支行开设的账号为121934627910320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同时用于“技术及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管理平台升级项目”、“信创数据库云管平台项目”、“数字员工软件机器人项目”，本次“技术及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管理平台升级项目”结项后公司保留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信创数据库云管平台项目”、“数字员工软件机器人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智慧运维管理平台升级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完成销户，该募集资金专户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基于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经公司审慎研究，同意将“营销服务网络建设及升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23年12月调整至2024年12月。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公司于2023年4月11日和4月28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技术及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调减7,500.00万元，占公司募集资金总额的13.41%。前述变更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新增项目，其中：新增“信创数据库云管平台项目”，项目投资总额为6,695.97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6,250.80万元；新增“数字员工软件机器人项目”，项目投资总额为1,309.49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1,249.20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也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3日和4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及《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2023年5月17日，公司、保荐机构与存放部分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荣科路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将公司在该银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同时用于新增的“信创数据库云管平台项目”和“数字员工软件机器人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2。

（二） 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

（三）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单位: 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14.9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募集资金总额	承诺投入金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7,5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3.41%	55,943.19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及升级项目	不适用	19,381.89	不适用	19,381.89	125.55	1,052.84	-18,329.05	5.43	2024年12月	21,176.20	不适用	否	
技术及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调减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2,873.40	5,373.40	5,373.40	1,021.73	3,576.74	-1,796.66	66.56	2023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慧运维管理平台升级项目	不适用	7,810.46	不适用	7,810.46	843.59	6,863.30	-947.16	87.87	2023年6月	3,315.60	不适用	否	
大数据日志分析管理平台升级项目	不适用	3,444.62	不适用	3,444.62		3,471.45	26.83	100.78	2022年7月	1,423.68	不适用	否	
数据治理及资产管理平台升级项目	不适用	4,526.83	不适用	4,526.83		4,577.10	50.27	101.11	2022年7月	2,139.61	不适用	否	
敏捷开发持续交付管理平台升级项目	不适用	3,484.10	不适用	3,484.10	572.14	3,006.42	-477.68	86.29	2023年6月	2,502.44	不适用	否	
信创数据库云管平台项目	新增项目		6,250.80	6,250.80	1,790.53	1,790.53	-4,460.27	28.64	2025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数字员工软件机器人项目	新增项目		1,249.20	1,249.20	661.44	661.44	-587.76	52.95	2025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1,521.30		51,521.30	5,014.98	24,999.81	-26,521.49	48.52					



<p>营销服务网络建设及升级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在上海和广州各购置1处办公用房作为一级营销服务网点办公场所；在北京租赁1处办公用房作为一级营销服务网点办公场所；在全国范围内租赁9个二级营销服务网点、16个三级营销服务网点。对上述场所进行装修。一方面，受外部宏观环境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公司拟购置一级营销服务网点所在地上海、广州两地的办公用房销售市场呈现波动态势，未来走向存在不确定性。为保障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并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实际情况，经审慎调研评估，公司暂未按计划对一级营销服务网点办公用房进行购置。另一方面，公司拟租赁的二十余处营销服务网点涉及地区广泛，各地区办公用房租赁市场情况存在差异及一定波动，因此项目落地实施周期较原计划有所延长。鉴于以上原因，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质量，保证募集资金运用合理有效、降低募集资金投入风险，更好地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经审慎决策，决定延长“营销服务网络建设及升级项目”的投资期限。</p> <p>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p>	<p>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不适用</p>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详见本报告“三、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p>	<p>详见本报告“三、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p>
<p>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p>	<p>详见本报告“三、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p>
<p>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p>	<p>详见本报告“三、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p>

注1：“大数据日志分析管理平台升级项目”、“数据治理及资产管理平台升级项目”已于2022年8月结项，“技术及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智慧运维管理平台升级项目”和“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管理平台升级项目”已于2023年8月结项。

注2：“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中，“营销服务网络建设及升级项目”、“智慧运维管理平台升级项目”、“大数据日志分析管理平台升级项目”、“数据治理及资产管理平台升级项目”和“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管理平台升级项目”为对应项目在本报告期内产生的经营收入。

注3：本表格中货币金额单位以人民币万元计，且保留两位小数。数据的加总之和与列示的合计数尾数存在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投入募集资金的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技术及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技术及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373.40	5,373.40	1,021.73	3,576.74	66.56	2023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信创数据库云平台项目	技术及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250.80	6,250.80	1,790.53	1,790.53	28.64	2025 年 4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数字员工软件机器人项目	技术及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249.20	1,249.20	661.44	661.44	52.95	2025 年 4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2,873.40	12,873.40	3,473.70	6,028.71					

变更原因: 一方面, 综合考虑国内办公用房市场环境变化以及相关购买价格和租赁价格等因素,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研发办公用房采用租赁方式更具有灵活性, 也有利于控制项目成本, 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另一方面, 目前采取租赁方式取得研发办公用房亦能满足现阶段公司的研发工作需要, 公司“大数据日志分析管理平台升级项目”、“数据治理及资产管理平台升级项目”、“智慧运维管理平台升级项目”和“敏捷开发与持续交付管理平台升级项目”已顺利完成并结项。因此,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投资收益, 紧跟公司所在行业发展趋势, 提升公司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进度,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求及业务发展整体规划的需要, 公司将“技术及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调减 7,500.00 万元用于新项目建设, 并相应变更项目投资总额和实施方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2)。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详见本报告“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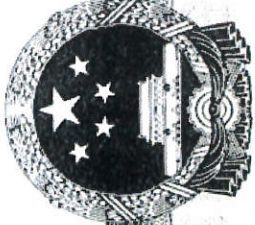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注 1: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即“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注 2: “变更后的项目”与“对应的原项目”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401150067

市场主体可
通过扫描
二维码, 记
录更多信
息, 以便
监管部门
提供服务。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出资额 人民币154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企业会计准则、审计报告、清算报告、验资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税务咨询、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15日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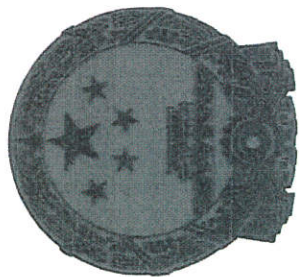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名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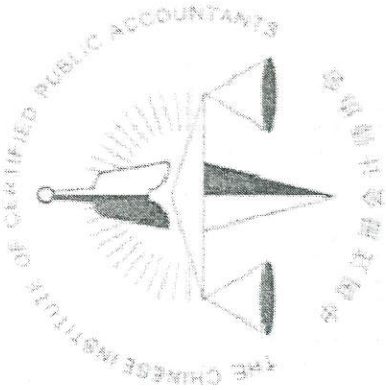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姓名	黄晖
Full name	黄晖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1/12/22
Date of birth	1971/12/22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10106197112222213
Identity card No.	310106197112222213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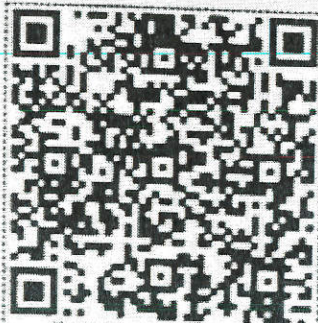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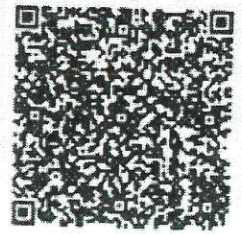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31000006022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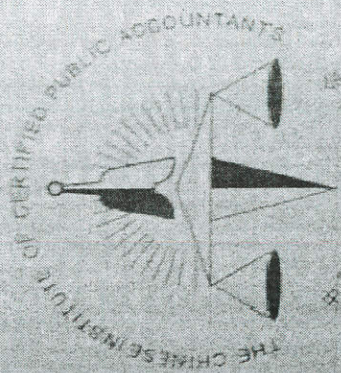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1996年 05月 24日
Date of Issuance



黄晖(310000060225)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黄晖的年检二维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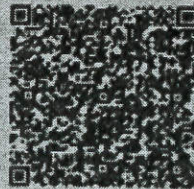
姓名: 杨博宇
 Full name: 杨博宇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94年04月14日
 Date of Birth: 1994-04-14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10000199404140001A
 Identity card No: 310000199404140001A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杨博宇 310000063363

证书编号: 31000006336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 年 03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2022 / 3 / 15